

证券代码：002529

证券简称：*ST 海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091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浩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及有关事项鉴证工作等，聘期一年，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3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经表决，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日常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部分经营范围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2）。

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相关工作人员，办理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的工商变更和备案登记等事宜，最终经营范围及章程修订内

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经表决，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聘任梁继富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5）。

经表决，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4:30 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4）。

经表决，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2 月 2 日